

月洞遊憩區門票收費標準

依據 105 年 11 月 24 日豐代會字第 1050000996 號辦理

第一條 月洞遊憩區之收費標準如下：

- 一、全票：新台幣 100 元。
- 二、半票：新台幣 50 元。
- 三、團體票：20 人以上之團體按全票票 8 折收費。(團體票只適用於全票)。

第二條 下列遊客入場觀賞，得購買半票，但須出示證明文件

- 一、具學生身分者。
- 二、設籍本鄉鄉民。
- 三、年滿 65 歲以上者(設籍本縣縣民免費)。
- 四、領有殘障手冊之人士(設籍本縣縣民免費)及陪同者。

第三條 月洞加盟票販賣之條件如下：

- 一、加盟票得以全票票價之 7.5 折購買，每次購買須以本為單位，且購買後不得退還(每本為 50 張)。

第四條 本收費標準未盡事宜得依實情酌予調整。